

证券代码：603112  
转债代码：113637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转债简称：华翔转债

公告编号：2024-084

##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调整“华翔转债”转股价格，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37	华翔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9/13	全天	2024/9/13	2024/9/18

- 调整前转股价格：12.26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2.27 元/股
-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 年 9 月 18 日（因周末及国家公休日顺延）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088号文核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万元。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5号文同意，公司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2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翔转债”，债券代码“113637”。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华翔转债”自2022年6月2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2.99

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12.26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引起的调整

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完成后，转股价格调整为12.97元/股。

2、因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回购引起的调整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完成后，转股价格调整为12.98元/股。

3、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引起的调整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披露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6元（含税），利润分配结束后，转股价格调整为12.75元/股。

4、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引起的调整

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1元（含税），利润分配结束后，转股价格调整为12.57元/股。

5、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引起的调整

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披露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5元（含税），利润分配结束后，转股价格调整为12.26元/股。

##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个别激励对象离职和个人绩效考核未

达标，公司决定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40,740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公司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有关规定：“华翔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 三、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 1、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格，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的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2、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情况，适用调整公式：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根据本次回购情况，即  $P_1 = (P_0 + A_1 \times k_1 + A_2 \times k_2) / (1 + k_1 + k_2)$ 。其中  $P_0$  为 12.26 元/股， $A_1$  为 5.51 元/股， $A_2$  为 6.76 元/股， $k_1$  为 -0.1109% (-484,740/437,170,317)， $k_2$  为 -0.0128% (-56,000/437,170,317)。股份总数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前，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转股后的股本总股数 437,170,317 股为计算基础。

综上，“华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2.26 元/股调整为 12.2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开始生效。“华翔转债”自 2024 年 9 月 13 日停止转股，2024 年 9 月 18 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